

南投縣萬豐國小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簽到單

日期：111 年 06 月 29 日 (三) 13 點 10 分

地點：資訊教室

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校長	黃淑芬	黃淑芬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	何昌明	何昌明
	總務主任	何美玉	何美玉
	教務組長	何美芳	何美芳
低年級代表	導師	吳毓婷	吳毓婷
中年級代表	導師	高鳳儀	高鳳儀
高年級代表	導師	曾昱翔	曾昱翔
藝文領域教師代表	教師	陳雅雯	陳雅雯
社會領域教師代表	教師	郭益誠	郭益誠
健體領域教師代表	組長	余健智	余健智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巡迴教師	田加祥	田加祥
學生代表	學生	吳志家	吳志家
家長代表	會長	何聖良	
社區代表	副會長	全成功	請假

南投縣萬豐國小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06 月 29 日（三）13 點 10 分

地點：資訊教室

主持人：校長/高天龍

記錄：教導主任/何昌明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這次是本學年度最後一次的課發會，也是我們的期末校務會議，感謝各位同仁這兩個月以來的努力，讓我們的課程計畫在大家的分工合作之下，順利的完成。

這次再次召開課發會的目的，主要是來審查 111 學年度的總體課程計畫，再來就是本校 111 學年度特教課程調整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審議，期望透過各位老師們的同心協力，做最後的檢視和審核，讓我們的課程計畫可以順利過關，再次謝謝老師們的辛勞。

貳、業務報告：(略)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結果：

一、針對 111 學年度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的部分，確定以後已規劃相關課程並將自編教材送交課發會審議。

二、課程計畫經過大家的通力合作之下，已按照縣府給的課程架構做

好相關前期規畫。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議 111 學年度全校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調整計畫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審議 C01 課程計畫學校自我檢核表、C02 課程與教調整計畫、C06 學生需求彙整表及受巡輔學校表件。
2. 審議巡迴教師擬訂之 C3 領域教學計畫表。

討論：

1. 依據特教學生彙整表，本校新學年度透過專業的鑑定，目前特教生計五年級 2 名、四年級 1 名。
2. 2 名特教生須接受巡輔班的服務。巡輔教師待派案。
3. 審議 C01 課程計畫學校自我檢核表、C02 課程與教調整計畫、C06 學生需求彙整表及受巡輔學校表件。

決議：

依據「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審查自我檢核表」，本校皆按照指標項目一項一項完成，課發會照案通過本次特教課程審查。

提案二：審查 111 學年度全校總體課程計畫，請議決。

說明：針對本學期課程計畫內容，提請討論與決議。

討論：

1. 學校教學背景已依據現狀進行 SWOT 分析，並提出具體的行動策略，找出自己的優勢，並把它發揚光大，提升孩子的學習。
2. 各年級的領域課程計畫節數皆符合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定之百分比以及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所規定的固定節數。
3. 各年級領域課程計畫皆以本校訂定的授課節數，規畫一整個學年的課程計畫。
4. 為提升本校學生語文與數學程度，縮短城鄉的差距，確保學生基本的學力，規畫以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跨領域補強教學，規劃全年級各實施魔法 ABC 1 節、高年級規劃數學好好玩 1 節等，教學計畫已規劃完備。
5. 各位教師已將領域課程會議中提出的問題或實施困難之處，於本次課程計畫中適度修正。
6. 課程內容及結束的編排皆符合本縣教育處的規定。
7. 各處室已依教育處「學校融入領域教學及納入學校行事曆事項」之規定，排定於彈性課程時間舉辦重要教育政策宣導及學校行事活動，所辦理各項活動或宣導工作之計畫已完成，並排定適當的辦理時間。

8. 本校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課程調整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皆以完備。

9. 評鑑計畫已詳加規劃並將於期中與期末進行課程評鑑工作。

決 議：111 學年度全學年總體課程計畫校內初審通過。

肆、臨時動議：

散會：15 時 30 分

伍、附件

南投縣萬豐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委員備查表】

※此表學校將於面審當天主動攜帶予備查委員填寫※

	項目	備查重點	備查結果	
			符合	備註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1-1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呈現課程發展所需之立基。	✓	
	1-2學校課程願景與架構	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	✓	
	1-3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	節數務必 完全符合 總綱規定。	✓	
	1-4依法規將教育議題納入課程計畫實施規劃	表列七類課程 均符合並納入課程計畫。	✓	
	1-5國中會考後至畢業前之課程規劃表(國小免)	延續學生學習發展，妥適規劃期間課程。	✓	
	1-6課程實施說明	共備觀議課及公開授課之配套措施。	✓	
	1-7課程評鑑規劃	規劃 111 學年度 課程評鑑之方式。	✓	
部定課程規劃	2-1至2-5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國一本土語文 納入部定課程計畫。		國小單位
		19項議題融入適合該單元/主題內容。	✓	
校訂課程規劃	3-1至3-3彈性課程計畫/彈性節數計畫	符合四大類(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之一。	✓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必須為跨領域，不可僅有單一領域加議題融入。 (含國小低年級 英語 、國小中年級 資訊 及其餘各校開設之 統整性校訂課程)	✓	
		學習表現應將「 領域名稱+數字編碼+內容 」完整寫出，缺一不可。 例:「國 2-I-2 說出所聽聞的內容」	✓	
		第一類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之 學習表現 ，必須至少 2 領域以上 。	✓	
		第一類統整性探究課程之 學習內容	✓	

		若參考領綱，必須至少 2 領域以上。		
		將安全教育(交通安全優先)納入校訂課程計畫，至少 1 節。	✓	
		能呼應學校願景，發展本位特色。	✓	
其他	4-1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運作	主管機關訂定之必要提案均有決議通過，紀錄簽到至少 4 次。註	✓	
		國中各領域實施分科教學須納入課發會提案討論，決議通過並紀錄(國小免)。		國小單位
	4-2 教科書選用委員會之運作	決議教科書選用及自編/選教材之審查、會議紀錄及簽到。	✓	
	4-3 學校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校長及所有專任教師實施公開授課。	✓	
	4-4 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及資料紀錄	經校務會議通過(含日期)，並將校外人士資格審核及教材審核紀錄妥善保存。	✓	
4-5 課程評鑑檢核	能對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實施情形及其效果加以檢討與修正。	✓		

註:必要提案舉如教科書評選結果審視、審查自編/選教材、領域及彈性課程節數、課程計畫審議、課程評鑑等。